

中关村同航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产业联盟

【2026】第 03 号

关于征集《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指南》 两项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的精神，按照《中关村同航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产业联盟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清华大学合肥公共安全研究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等单位牵头申请的《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和《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指南》两项团体标准现开展编制工作，并同步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参编单位。为确保两项标准的编制更科学、合理、全面和可操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标准主要情况介绍

（一）《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

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无人系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应急救援领域的深度融合，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涵盖无人航空器、无人地面车辆、无人水面及水下航行器等）已成为国家应急管理体系和



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支撑。然而,当前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在极端环境适应性、任务可靠性、系统安全性等方面缺乏统一的技术要求规范,装备质量参差不齐,严重制约了其在洪涝、地震、森林火灾、海上搜救等各类灾害场景中的实战效能。

目前,国家标准层面已发布 GB/T 46238-2025《淡水水下搜救机器人通用技术条件》、GB/T 47275-2026《水上应急救援智能救生圈技术要求》等单项装备标准,但面向全域(涵盖空、天、地、水多域协同)、全场景(覆盖各类灾害类型)的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仍属空白。为此编制本团体标准,可填补标准体系空白,为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提供统一的质量可靠性技术依据。

本标准适用于涵盖空中(无人机、无人直升机等)、地面(无人搜救机器人、无人工程抢险装备等)、水上及水下(无人船、水下搜救机器人等)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适用于各类应急救援机构、装备生产企业、第三方检测评价机构等单位。

标准明确相关术语定义,确立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质量可靠性总体要求,系统规定环境适应性(涵盖高低温、湿热、盐雾、风沙、淋雨、振动、冲击等极端条件)、任务可靠性(涵盖无故障运行时间、任务成功率等核心指标)、安全性(涵盖电气安全、机械安全、信息安全、电磁兼容性等)、可维修性与测试性、保障性等通用技术要求。标准还将针对空、地、水不同域装备的差异化使用环境制定分类技术要求,形成完整、可落地的质量可靠性技术规范体系。

(二)《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指南》

随着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装

备检测认证已成为保障装备质量、规范市场秩序、提升实战效能的关键环节。当前，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领域存在检测项目不统一、认证标准不一致、评定方法不规范等问题，行业内缺乏专属的检测认证依据。目前虽已有中机寰宇等机构获得 CNAS 授权，覆盖近 40 项智能无人装备检测相关标准（涵盖国强标、国推标、国军标及行业标准），检测项目包括性能检测、环境适应性检测、电磁兼容性检测、软件测试及信息安全测试等，但面向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系统性检测认证指南仍属空白。为此编制本团体标准，可系统规范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检测认证工作，统一检测项目、检测方法、评价指标和认证程序。

本标准适用于涵盖空中、地面、水上及水下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的检测认证工作，面向应急救援机构、装备生产企业、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科研院所等各类主体。

标准明确相关术语定义，确立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的总体原则与基本要求，系统规定检测分类（涵盖型式检验、出厂检验、定型检验、抽查检验等）、检测项目与检测方法（覆盖性能检测、环境适应性检测、电磁兼容性检测、软件测试、信息安全测试等）、认证分类与认证模式、认证程序与评审要求、获证后监督与复评、检测认证机构能力要求等内容，并对空、地、水不同域装备制定差异化的检测认证细则。标准还将规范检测认证报告及证书的格式与内容要求，形成科学、完整、可操作的检测认证指南。

该标准可填补行业标准空白，规范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



检测认证工作，保障装备质量与实战效能，助力应急救援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参编单位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行业社团组织等。

（二）申请单位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或主要研究方向必须与所申请参与的团体标准内容密切相关，在该领域业绩突出，具有一定影响力。优先考虑从事智能无人装备（无人机、无人车、无人船、机器人等）研发制造、应急救援装备生产、检测认证服务、应急救援实战应用等领域的单位。

（三）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行业影响力。

（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行业不良记录。

（五）能够根据标准编制工作需要，分担相应的标准制定相关经费，提供合理且必要的人力、物力和技术等相关支持。

三、参编单位权益与义务

参与标准制定，标准公布时，参与起草单位及起草人员在标准文本中署名，并被授予参编单位证书。

制定单位和参编单位需服从联盟组织安排，积极参与标准启动、调研意见征集、审查报批等标准制修订全流程，按时完成起草组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保证标准发布时效性。标准发布后，

获得标准贯彻执行的培训和解读服务，助力单位更好地理解和应用标准。保证在标准编制过程中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

四、报名方式

请意向单位填写《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和《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指南》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见附件）。

（一）报名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31】日前

（二）报名材料

填写完整的《团体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确认表》（加盖单位公章）、单位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PDF扫描件发至邮箱【待定】，邮件标题需注明“《XXX（标准名称）》标准参编申请-单位名称”。

五、联系方式

联盟秘书处（标准化工作咨询）

联系人：尚老师、张老师

电话：010-68832378、010-82101723

邮箱：thzn_bz@163.com

中关村同航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产业联盟



附件 1

团体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确认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营业务			所属行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起草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邮箱	
	身份证号		签字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邮箱	
主要产品 或研究成果				
单位简介\参编人简介:				
1、《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质量可靠性通用技术要求》 ☐ 主编单位 ☐ 参编单位				
2、《全域智能无人应急救援装备检测认证指南》 ☐ 主编单位 ☐ 参编单位				
单位意见: 我单位同意加入以上勾选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委派专人参与标准起草工作, 并 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电话:

邮箱: